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SSIN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2)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財務業績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堡獅龍」)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收益	2,3	2,641,967	2,306,260
銷售成本		(1,287,740)	(1,116,115)
毛利		1,354,227	1,190,145
其他收入	3	21,213	11,497
銷售及分銷成本		(891,841)	(790,677)
行政開支		(284,199)	(254,126)
其他營運開支		(31,833)	(42,418)
營運業務溢利		167,567	114,421
融資成本	4	(7,548)	(4,939)
除稅前溢利	5	160,019	109,482
所得稅開支	6	(29,906)	(19,03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30,113	90,451

* 僅供識別

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309	(1,947)
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之遞延稅項		-	9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309	(1,8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30,422	88,59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8.07港仙	5.66港仙
基本		8.07港仙	5.66港仙
攤薄		7.97港仙	5.64港仙

有關本年度已付及擬派股息之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7披露。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7,634	129,248
投資物業		32,686	34,454
商標		1,164	1,164
遞延稅項資產		1,101	1,637
已付按金		74,759	63,989
非流動資產總值		257,344	230,492
流動資產			
存貨		412,166	300,480
應收賬款	9	71,248	59,778
應收票據		7,033	11,283
已付按金		36,510	35,53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75,992	52,338
結構性存款		15,858	15,440
衍生金融工具		–	695
可收回稅款		–	582
有抵押銀行存款		1,701	1,52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58,042	461,068
流動資產總值		1,078,550	938,72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	10	292,369	271,284
應付票據		46,107	35,034
應繳稅款		53,505	43,117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2,734	21,458
衍生金融工具		1,241	256
計息銀行貸款		127,484	60,655
撥備		2,747	3,643
流動負債總值		536,187	435,447
流動資產淨值		542,363	503,278
除流動負債後資產總值		799,707	733,77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893	1,997
其他應付款項		380	–
		2,273	1,997
資產淨值		797,434	731,773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1,918	160,192
儲備		635,516	571,581
權益總值		797,434	731,773

有關本年度已付及擬派股息之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7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影響

此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匯報準則（「香港財務匯報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匯報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所編製。此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及結構性存款以公平值計算及投資物業按重估減累計折舊列賬。此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計算，除特別列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數至港幣千元計算。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金融工具： 呈列－供股之分類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匯報準則－首次採納者於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豁免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匯報準則－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2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2號之修訂－以股份支付款項－集團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香港詮釋第4號（經修訂）	香港詮釋第4號之修訂－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賃之租約期限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附帶可被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改善	對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多項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改善	對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之多項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修訂

除以下就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經修訂）（包含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改善內）之影響作進一步解釋外，採納該等新頒佈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匯報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該等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改善制定對多項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修訂。各項準則均各自設有過渡條文。採納部份修訂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惟此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之主要修訂之詳情如下：

1. 編製基準及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影響(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要求只有於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為資產之支出，方可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集團於此財務報表並無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遞延稅項： 收回相關資產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作企業之投資 ⁵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香港 財務匯報準則—嚴重高通脹及就首次採納者剔除 固定日期 ²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 披露—金融資產之轉移 ²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⁵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⁵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⁵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3號	公平值之計量 ⁵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經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之 修訂—預付最低資金之要求 ¹

除了以上修訂，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改善，其中載列對多項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作出的修訂，主要旨在刪去不一致條文及澄清措辭。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之修訂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各項準則各自設有過渡性條文。

- ¹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⁵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影響。直至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除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2號及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3號外，該等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應不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業務單位之組成乃根據向不同地域客戶提供產品作分類，據此有以下四類可申報經營分類：

- (a) 香港
- (b) 中國大陸
- (c) 台灣
- (d)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管理層個別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定。分類表現乃根據可申報分類溢利／(虧損)評估，即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乃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貫徹計量，惟有關計量不包括利息收入及融資成本。

分類資產不包括可收回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作為整體資產進行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貸款、遞延稅項負債及應繳稅款，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作為整體負債進行管理。

分類間之銷售及轉讓乃按照當時市場價格銷售予第三方之銷售價而進行交易。

2. 經營分類資料(續)

地域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按地域分類之收益、溢利／(虧損)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香港		中國大陸		台灣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綜合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間顧客	1,410,166	1,280,717	655,770	527,618	292,658	260,319	283,373	237,606	2,641,967	2,306,260
其他收入	9,432	5,829	7,564	2,559	751	1,157	264	33	18,011	9,578
總計	<u>1,419,598</u>	<u>1,286,546</u>	<u>663,334</u>	<u>530,177</u>	<u>293,409</u>	<u>261,476</u>	<u>283,637</u>	<u>237,639</u>	<u>2,659,978</u>	<u>2,315,838</u>
分類業績	<u>222,984</u>	<u>169,282</u>	<u>(58,464)</u>	<u>(38,228)</u>	<u>(4,895)</u>	<u>(4,031)</u>	<u>4,740</u>	<u>(14,521)</u>	<u>164,365</u>	<u>112,502</u>
利息收入									3,202	1,919
營運業務溢利									167,567	114,421
融資成本									(7,548)	(4,939)
除稅前溢利									160,019	109,482
所得稅開支									(29,906)	(19,031)
年內溢利									<u>130,113</u>	<u>90,451</u>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銷售產生所在地劃分。										
分類資產	<u>710,476</u>	<u>722,939</u>	<u>388,255</u>	<u>265,699</u>	<u>118,302</u>	<u>81,635</u>	<u>117,760</u>	<u>96,725</u>	<u>1,334,793</u>	<u>1,166,998</u>
未分配資產									1,101	2,219
總資產									<u>1,335,894</u>	<u>1,169,217</u>
分類負債	<u>219,493</u>	<u>189,840</u>	<u>90,175</u>	<u>109,595</u>	<u>30,878</u>	<u>24,185</u>	<u>15,032</u>	<u>8,055</u>	<u>355,578</u>	<u>331,675</u>
未分配負債									182,882	105,769
總負債									<u>538,460</u>	<u>437,444</u>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開支*	38,784	26,145	23,040	19,562	18,297	10,531	9,619	3,834	89,740	60,072
折舊	31,301	32,798	24,237	24,142	11,204	7,807	8,992	8,680	75,734	73,427
出售／撤銷物業、 廠房及設備項目 之虧損	143	181	388	377	210	712	695	971	1,436	2,241
存貨撥備／ (撥備撥回)	1,997	3,322	7,568	5,617	1,694	(2,410)	(163)	607	11,096	7,136
應收賬款減值	203	11	92	474	-	-	-	5	295	490
非流動資產**	<u>163,201</u>	<u>143,538</u>	<u>30,867</u>	<u>33,741</u>	<u>30,255</u>	<u>19,996</u>	<u>31,920</u>	<u>31,580</u>	<u>256,243</u>	<u>228,855</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上述有關非流動資產之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計算，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3.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乃扣除退貨及商品折扣後之售貨發票數額淨值。

收益及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收益：		
成衣零售及分銷	<u>2,641,967</u>	<u>2,306,260</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202	1,919
已收索償款項	6,765	1,917
專利費收入	3,736	2,831
租金收入毛額	3,408	1,543
其他	4,102	3,287
	<u>21,213</u>	<u>11,497</u>
	<u><u>2,663,180</u></u>	<u><u>2,317,757</u></u>

4.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u>7,548</u>	<u>4,939</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銷售成本：		
售出存貨之成本	1,276,644	1,108,979
存貨撥備	<u>11,096</u>	<u>7,136</u>
	<u>1,287,740</u>	<u>1,116,115</u>
折舊	75,734	73,427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1,436	2,241
租金收入淨值	(3,152)	(1,322)
結構性存款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433)	139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淨虧損		
— 不符合作為對沖活動的交易	<u>4,202</u>	<u>990</u>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按年內於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二零一零年：16.5%) 提撥準備。在其他地區所得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經營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29,919	22,03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3	(223)
即期－其他地區		
年內支出	4,049	3,40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507)	(8,401)
遞延	432	2,214
	<u>29,906</u>	<u>19,031</u>

7. 股息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2.20港仙 (二零一零年：1.10港仙)	35,583	17,595
擬派末期－每股普通股3.03港仙 (二零一零年：2.30港仙)	49,061	36,844
擬派特別－每股普通股1.20港仙 (二零一零年：0.30港仙)	19,430	4,806
	<u>104,074</u>	<u>59,245</u>

擬派之末期股息並無反映作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股息，惟將會入賬列作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之分派。本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港幣49,061,000元及擬派特別股息港幣19,430,000元乃根據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1,619,179,394股計算，並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港幣130,113,000元 (二零一零年：港幣90,451,000元) 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11,690,901股 (二零一零年：1,596,913,569股) 計算。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港幣130,113,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90,451,000元)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1,611,690,901股(二零一零年：1,596,913,569股)，及假設被視作悉數行使或轉換所有具攤薄潛力普通股為普通股而按零代價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1,075,739股(二零一零年：7,391,929股)。

9. 應收賬款

除現金及信用咭銷售外，本集團在一般情況下授予其貿易客戶最高60天信貸期。除新貿易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外，各貿易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對未收回之應收賬款維持嚴謹控制。逾期欠款由高級管理層定期作出審閱。鑑於以上所述以及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分散於為數眾多之多類貿易客戶，故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應收賬款均免息。

並無個別或共同被視為減值之應收賬款按付款到期日計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未逾期及未減值	53,569	50,902
逾期少於一個月	5,397	3,997
逾期一至兩個月	2,684	1,344
逾期兩至三個月	3,362	768
逾期超過三個月	6,236	2,767
	<u>71,248</u>	<u>59,778</u>

10.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

在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內，已包括應付賬款結餘港幣83,792,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05,281,000元)。

以下為按付款到期日計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即期	46,573	57,791
0至30天	22,449	40,548
31至60天	6,091	2,908
61至90天	1,191	926
逾90天	7,488	3,108
	<u>83,792</u>	<u>105,281</u>

股息

董事局已通過建議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六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3港仙（二零一零年：2.3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20港仙（二零一零年：0.30港仙）。如獲股東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日向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分別名列本公司百慕達或香港股東名冊主冊或分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6室。

就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最遲須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6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儘管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二零一零／一一財政年度對堡獅龍而言是成果豐碩的一年，業績令人鼓舞。然而，美國經濟惡化，加上歐洲債務危機仍未解決，令復蘇中的全球經濟蒙上陰影。雖然個別亞洲地區及新興市場在強勁本土消費的帶動下錄得一定增長，亞洲地區整體零售業務尚欠明朗，消費信心及消費力仍未見顯著反彈。

回顧年內，本集團繼續有效地推行業務策略，包括提升「就是快樂」核心品牌價值；優化集團內部運作效率，特別是供應鏈管理方面；務實地拓展具優厚增長潛力的市場。我們樂見這些策略在回顧年內繼續為本集團帶來良好業績。本集團的收益取得雙位數增長，更創歷年新高，溢利亦較去年取得可觀增長。

來自香港的收益及溢利均創歷年新高，中國大陸的收益亦創下新高，同時新加坡營運業績扭虧為盈，馬來西亞營運虧損則在回顧年內大幅收窄。這些成果足證我們推行業務策略的成效，促使個別市場取得可觀增長。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顯著增長15%至港幣26.42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3.06億元)。毛利上升14%至港幣13.54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1.90億元)。由於本集團加快擴充特許經營業務之步伐，毛利率輕微下降至51.3%(二零一零年：51.6%)。營運溢利上升46%至港幣1.68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14億元)，營運溢利率上升1個百分點至6%(二零一零年：5%)。回顧年內，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上升29%至港幣2.40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86億元)，佔本集團總收益9%(二零一零年：8%)。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錄得可觀增長至港幣1.30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9.0千萬元)，每股基本盈利為8.07港仙(二零一零年：5.66港仙)。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4.60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63億元)，現金淨額為港幣3.32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02億元)。

營運效益

本集團的同店銷售額於回顧年內取得10%的溫和增長(二零一零年：5%增長)，香港、中國大陸及新加坡的同店銷售額均取得雙位數升幅。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零售樓面總面積達815,700平方呎(二零一零年：769,300平方呎)，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增加6%或46,400平方呎。每平方呎淨銷售額上升4%至港幣2,5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400元)。

本集團採取嚴謹的成本控制措施，以提升成本效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營運開支佔本集團總收益46%(二零一零年：47%)，本集團營運溢利率上升1個百分點至6%(二零一零年：5%)。

營運成本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轉變 (%)
	港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港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收益	2,642	100%	2,306	100%	
銷售及分銷成本	892	34%	791	34%	+13%
行政開支	284	11%	254	11%	+12%
其他營運開支	32	1%	42	2%	-25%
總營運開支	1,208	46%	1,087	47%	+11%

業務回顧

網絡擴充

本集團自1987年創立以來，一直堅守把「bossini」發展成一個顧客首選品牌的願景。回顧年內，本集團廣泛擴展區域網絡，本集團的業務遍佈全球36個國家和地區，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開設1,475間店舖（二零一零年：1,361間），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增加114間。當中直接管理店舖總數為639間（二零一零年：611間），特許經營店舖為836間（二零一零年：750間）。

在二零一零／一一財政年度，本集團出口特許經營市場的消費者意欲顯著改善，本集團把握機遇擴充網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增設68間出口特許經營店舖，使本集團的出口特許經營店舖增至521間（二零一零年：453間）。

由於本集團計劃在二零一一／一二年度全面改造革新「bossinistyle」品牌，因此在回顧年內該品牌店舖數目有所下降，導致中國大陸的整體淨新增店舖僅為38間，新增「bossini」店舖共72間，而「bossinistyle」店舖則減少了34間。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共有771間（二零一零年：733間）店舖，包括456間（二零一零年：436間）直接管理店舖及315間（二零一零年：297間）特許經營店舖。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台灣增設8間店舖至94間（二零一零年：86間）。

按地域和店舖類型劃分之分佈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直接 管理店舖	特許 經營店舖	直接 管理店舖	特許 經營店舖
香港	39	—	41	—
中國大陸	456	315	436	297
台灣	94	—	86	—
新加坡	29	—	26	—
馬來西亞	21	—	22	—
其他國家及地區	—	521	—	453
總計	639	836	611	750

品牌合作及授權產品

跨品牌授權合作項目仍然是本集團特有的品牌建設策略。於二零一零／一一財政年度，本集團繼續與跟我們擁有共同價值觀和目標客戶群的國際知名夥伴合作，推出多項廣受歡迎的活動，進一步優化「就是快樂」的品牌價值，同時提高整體品牌知名度。

繼二零零七年的成功合作，「bossini」再度與M&M's攜手推出二零一零年秋冬服裝系列，深受各界歡迎，萬眾期待的限量版服飾，瞬間被搶購一空。於二零一一年三月，「bossini」與經典漫畫及電視主角「藍精靈」合作推出全新產品，同樣得到廣泛支持。於二零一一年六月，「bossini」推出以著名卡通角色「海綿寶寶」為主題的夏日服飾系列，色彩繽紛的設計，活力十足，充滿陽光氣息，深受歡迎。

按市場劃分之營運表現

香港地區包括零售業務及出口特許經營業務，於回顧年內仍然是本集團的主要市場及主要收益來源，佔集團綜合收益的53%（二零一零年：55%）。中國大陸、台灣、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則分別佔本集團綜合收益的25%（二零一零年：23%）、11%（二零一零年：11%）、9%（二零一零年：9%）及2%（二零一零年：2%）。

香港

香港零售市場已走出二零零九年全球經濟衰退的陰霾，增長強勁，繼續成為本集團收益的重要動力。透過有效地推行業務策略，並實施品牌及市場推廣等重點措施以及提升服務質量，本集團成功在香港市場取得可觀的業績。回顧年內，本集團在香港的零售表現令人鼓舞，出口特許經營銷售業務收益亦重拾升軌，令整體溢利創出新高。來自香港市場的收益上升10%至港幣14.10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2.81億元)，再創歷年新高。

香港的直接管理店舖數目及零售樓面總面積分別為39間(二零一零年：41間)和140,400平方呎(二零一零年：145,300平方呎)。同店銷售額連續兩年取得雙位數增長，回顧年內上升11%(二零一零年：11%)，每平方呎淨銷售額增長8%至港幣6,7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6,200元)。

受惠於理想的銷售增長、強大的品牌價值及有效的成本管理，來自香港的營運溢利創歷來最高，達港幣2.25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70億元)，營運溢利率為16%(二零一零年：13%)。

回顧年內，新興市場的經濟穩步增長，消費意欲同步改善。本集團把握出口特許經營的市場機遇，在回顧年內繼續擴充網絡，增設68間店舖，令位於31個國家內的店舖總數提升至521間(二零一零年：453間)。

中國大陸

回顧年內，雖然零售行業的競爭依然激烈，中國大陸經濟仍受惠於強勁的內銷，在有效地推行業務策略及加強市場推廣下，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市場的銷售額創下新高，同店銷售額溫和上升11%(二零一零年：1%下降)。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直接管理店舖及特許經營店舖分別達到456間(二零一零年：436間)及315間(二零一零年：297間)，於回顧年度內共增加38間店舖。零售樓面總面積增至486,300平方呎(二零一零年：445,300平方呎)。每平方呎淨銷售額上升至港幣1,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900元)。中國大陸市場的收益比上年度增加24%，創下新高至港幣6.56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5.28億元)。

本集團以務實的手法擴充「bossini」店舖，並同時整合「bossinistyle」店舖，以便為該品牌二零一一年秋季進行的全面品牌革新做好準備。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615間（二零一零年：543間）以「bossini」品牌經營的店舖及156間（二零一零年：190間）以「bossinistyle」品牌經營的店舖。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市場錄得營運虧損港幣5.8千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8千萬元虧損），營運溢利率為負9%（二零一零年：負7%），虧損擴大的主要原因是「bossinistyle」的店舖整合。

回顧年內，本集團繼續以不同客戶群為目標，在中國大陸提供多個品牌的產品，包括「bossini」、「bossini ladies」、「bossinistyle」、「Yb」及「bossini kids」。

台灣

回顧年內，台灣市場的同店銷售額上升3%（二零一零年：4%下降），每平方呎淨銷售額增長至港幣2,4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200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在台灣增加了8間店舖，零售店舖數目和零售樓面總面積分別為94間（二零一零年：86間）及125,600平方呎（二零一零年：117,900平方呎）。本集團在台海的網絡拓展令收益上升13%至港幣2.93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60億元）。

本集團在台海的營運虧損為港幣4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百萬元虧損），營運溢利率為負1%（二零一零年：負1%）。

新加坡

回顧年內，新加坡經濟明顯向好，隨著當地消費信心恢復及旅遊業的蓬勃發展，本集團在當地的業務顯著增長，營運業績扭虧為盈。二零一零／一一財政年度，新加坡的收益達到港幣2.35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97億元）。同店銷售額顯著上升14%（二零一零年：1%下降），每平方呎淨銷售額增長至港幣7,1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6,200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新加坡共有29間直接管理店舖（二零一零年：26間）及零售樓面總面積為35,600平方呎（二零一零年：30,600平方呎）。

回顧年內，本集團於新加坡的營運溢利為港幣9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8百萬元虧損）。營運溢利率為正4%（二零一零年：負4%）。

馬來西亞

回顧年內，馬來西亞政府推動內需，出口回復強勁，令本集團在當地取得令人滿意的收益增長，收益為歷來最高，達港幣4.8千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1千萬元)。同店銷售額增加8%(二零一零年：12%下降)，每平方呎淨銷售額增加至港幣1,7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400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店舖數目為21間(二零一零年：22間)，零售樓面總面積為27,800平方呎(二零一零年：30,200平方呎)。

本集團在該市場的營運虧損大幅收窄至港幣4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7百萬元虧損)，營運溢利率為負8%(二零一零年：負17%)。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4.60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63億元)。現金淨額為港幣3.32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02億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2.01倍(二零一零年：2.16倍)，總負債對股東權益比率為68%(二零一零年：60%)。

本集團需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為港幣1.27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6.1千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6%(二零一零年：8%)，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2%，計算基準為銀行貸款除總權益。

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有關風險來自以美元及港幣以外貨幣進行之銷售及投資。本集團之政策為訂立遠期貨幣合同以減低以美元及港幣以外貨幣計值之重大交易所產生之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存貨周轉期[#]為57天(二零一零年：48天)。股東權益回報率為17%(二零一零年：13%)。

[#] 年結日之存貨除以年度化收益乘365天

或然負債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代替水電及租用物業按金之銀行擔保	<u>5,438</u>	<u>7,108</u>

本公司就若干附屬公司所獲批之銀行信貸已向銀行作出港幣6.94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6.17億元)之擔保。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之信貸額為港幣1.79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03億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中國大陸、台灣、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共聘用相等於4,400名(二零一零年：4,400名)全職員工。為推動「堡獅龍之道」，本集團持續提供與公司獨特企業文化息息相關的定期培訓和重點課程—「七個習慣®」和「七個方法」。另外，集團採用與工作表現掛鉤之薪酬機制，並設有購股權計劃，同時亦提供其他福利，包括保險、退休計劃及按表現發放之花紅。

未來展望

歐洲債務危機及美國的不明朗經濟前景將繼續為全球經濟帶來挑戰，預期部份亞洲開放型經濟體系的國家亦將受到拖累而出現經濟放緩。香港乃本集團的主要市場，亦可能會受到消費者情緒及零售環境轉壞所影響。同時，全球經濟隱憂亦可能成為新加坡經濟復蘇的一大障礙。

另一方面，部分我們已開展業務的新興國家，受金融危機波及的風險相對較低，而預期刺激內需的政府政策亦將有利零售業增長。考慮到目前的挑戰和機遇，本集團將繼續務實謹慎地實踐業務目標。

中國大陸市場之國民生產總值及本土購買力正強勁增長，對國際級時裝品牌的需求日趨殷切。預計未來內地人均收入將持續增長，帶動人均零售消費額上升。考慮到中國大陸的龐大增長潛力，本集團將加快網絡擴充的步伐，以鞏固在中國大陸市場的地位，增加市場佔有率。

於二零一一年／一二財政年度，本集團計劃開設共294間新店舖，當中225間位於中國大陸市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中國大陸的店舖總數將接近1,000間；香港將增加6間店舖。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應繼續以務實的步伐發展出口特許經營業務，在下一財政年度將增加共46間店舖。

在中國大陸市場全新的「b.style de flyblue」品牌將會登場，並逐步取代「bossinistyle」，新品牌的風格和產品設計將融入更時尚的潮流元素，店舖亦會因應新品牌登場而進行全新裝修，以迎合中國大陸顧客品味。

二零一一年／一二年度是堡獅龍成立25周年，這是本集團業務發展的重要里程碑。本集團將藉此機會在二零一二年推出大型品牌推廣活動。

為進一步優化內部營運效率、快速應對市場變化及全力支持擴充計劃，我們將於來年繼續加強供應鏈管理能力，這些目標對於我們未來的可持續增長至關重要。

我們深信本集團的增長和盈利能力的提升，有賴於我們最寶貴的資產－全體員工對本集團願景的支持。憑藉員工不遺餘力的貢獻，本集團的品牌形象得以加強及不斷提升。「就是快樂」不僅是本集團品牌的核心價值，更是員工的企業文化，我們相信竭誠工作的員工將為我們帶來更創新的產品及更優質的服務，以回饋客戶對品牌的忠誠支持。

總括而言，管理層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充滿信心並感到樂觀，此有利本集團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做出優異成績。我們將繼續鞏固堡獅龍作為亞太地區最有價值的服裝品牌、零售商和特許經營商之一的地位。通過達成以上目標，來年我們將致力加強盈利能力。我們的最終目標是維持50%以上之派息比率，以豐碩的長期回報回饋股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而設立，以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條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梁美嫻女士、李文俊先生及冼日明教授。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列之偏離事項除外：

- 本公司之主席並不受輪值退任的規定所規限。董事局認為本公司主席之持續性及彼之領導，乃維持本集團業務穩定的關鍵要素。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根據本公司向董事作出之具體查詢，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於聯交所之網頁登載年報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要求之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網頁(www.bossini.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www.hkex.com.hk)內登載及寄發予各股東。

承董事局命
主席
錢曼娟女士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董事局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錢曼娟女士（主席）、麥德昌先生及陳卓謙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文俊先生、梁美嫻女士及冼日明教授。